

中共永州市冷水滩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

冷农领组发〔2024〕4号

关于下达2024年第三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

各项目实施单位、村：

根据《永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第三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永财预【2024】130号）文件精神，为确保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工作顺利推进，经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同意，此次下达的2024年第三批省级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742万元，主要用于产业发展、乡村建设行动、巩固三保障成果方面，具体项目计划见附表。根据会议要求，项目计划下达后，要加快项目实施，加强项目验收管理，严把质量和效益关；加强对项目全过程监管，确保专款专用，确保项目顺利完成。

中共永州市冷水滩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

2024年9月23日

冷水滩区 2024 年第三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
补助资金分配计划表

序号	项目实施单位(村)	项目类型	项目名称	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	财政资金(万元)
1	区农业农村局	产业发展项目	区重点项目	帮扶产业发展重点项目	275
2	区农业农村局	产业发展项目	小额贷款贴息	小额贷款贴息	135
3	区农业农村局	巩固三保障成果	雨露计划	对全区符合雨露计划的中、高职学生补助	135
4	区农业农村局	产业发展项目	设施农业建设	设施农业建设	167
5	花桥街镇敏村	乡村建设行动	安全饮水	建设储水池 1 个及水池配套设施	15
6	上岭桥镇湘江村	乡村建设行动	道路硬化	全村 1 公里	15
			合计		742